

承德市商务局

关于征集农贸（菜）市场提档升级项目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商务部门：

根据 2022 年农贸（菜）市场提档升级资金调整需要，请各县（市、区）商务部门做好项目征集推荐，相关建设要求如下：

一、农贸（菜）市场应坚持布局合理、设施完善、交通便捷、环境优良、便民惠民原则，综合考虑公共基础设施、交通、环境以及居住人口、服务半径、消费需求等因素，选择服务对象相对集中，交通便利，供电、给排水、通讯等市政条件较好，符合消防、食品卫生等安全要求的场所进行新建或改造。

二、新建或改造后的农贸（菜）市场营业面积应达到 1000 平方米以上，其中农副产品市场经营面积应达到 600 平方米以上。

三、建成项目应符合《便民市场建设参考标准》（见附件 2），必须具备大众餐饮、代收代缴、补衣缝纫、便民维修等 4 项基本服务功能，选择增设托管服务、便民药店、快递服务、健康养老服务、康体健身、文化旅游服务、法律服务、教育培训服务和“互联网+”智慧型等功能中的 3 项以上扩展便民服务功能，

其中“互联网+”智慧型功能包括信息化管理、数据采集及智能支付、O2O线上商城等三大功能板块。

四、2021年7月1日至2022年11月30日期间项目有效投资总额136万元以上。有效投资包括：除土地购置和租赁外的设施设备投资费用。对2018年以来已获得省财政资金支持便民市场项目不予重复支持。

请于9月21日前组织符合条件的项目填写农贸（菜）市场提档升级推荐表，所在县（市、区）商务部门出具推荐报告，一并报送市商务局市场体系建设科。（电话：2158679，邮箱：swjscjsk@chengde.gov.cn）

